

高唐县志稿

第八册

社會志二續

禮俗下

社會志三

慣習上 慣習下

卷之十一

社會志四

宗教 會社

社會志五

災異

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
藏 书 章

第八冊 卷之十一 習慣上 缺罕二說盡 以

高唐縣志

第八冊

禮俗下

歲時

現雖改行陽曆，而社會對於舊曆依舊重視，數千



習之禮俗，大半未改，故有記載之必要；况陽曆實行後，舊日禮俗，即為陳跡，若無記載，恐日就湮沒，今日之社會狀況，將無從尋究也，尤不可以不紀。關於陽曆上所有各令節及紀念日等，具列典禮，以昭鄭重，茲專列舊曆歲時所有禮俗，其他不及。

正月

一、元旦：是日早起，（普通均在半夜）男子烹茶，煮

酒，滌手，各處焚香，女子起火炊煮餃子。男子各衣冠供饌

子於祖先神位前，（於前女已將祭饌擺好）繼至天地神位及

關帝宅門



，以及牛馬王諸神，供畢，皆行跪拜禮，即放

諸神等處

火燭。斯時，天已將曙，男子即到各家拜年，女子亦於天明

後到各神位前行禮，結伴至各家禮拜。各家所供祖先：有神

主，有畫像，或畫院宇及牌位，填寫祖先名字，依行輩之先

後排列，合家男女亦分別依次行禮。凡拜年者，須向祖先

行四叩禮，再向尊輩各一叩，但有祠堂者，則全族

。是日家家食餃子，皆用素餡，謂此時吃素一日

一年。是日先焚香於各門，午後又焚之，並以紙

，沿門燒化，謂每年歲除時所有之神皆下界，凡物皆有神，

此為吾國信仰多神之特徵。家家爐火是日放炮，即古爆竹之遺意

，所謂竹報平安節也。是日封井不汲水，謂井有神。是日燒

蒼朮避瘟丹等，謂可却病，含有衛生意義，是日以水浸豆

粒十二枚，排于秫稭穰之上，以驗本年之水旱，如第某豆乾

，即主某月少雨，是日不開鷄鴨欄，謂可一年不生雞蟲。次

日晨起，先向祖先位前奠茶酒，焚香紙，燃燭，謂之送祖先

。均至墓前燒化紙表。

二，初五日：是日為第一月忌日，~~齊東野語~~：「俗以初

五，十四，二十三為月忌日，凡事宜避。~~凡~~衛道先云：「此

三日即河圖數之中宮，以五數為君象，民庶不可用云。
 是日相率不出門，食葷餛飩子，謂之過初五，有謂此日為五馬日者。

3. 人日：正月七日，俗謂之人七日，荆楚歲時記：一冊西清詩話，載方朔古書，謂歲後八日，一日雞，二日犬，三日豕，四日羊，五日牛，六日馬，七日人，八日穀，其日晴，所生之物^則育，陰則災。

4. 立春：立春不必在正月，或在去年十二月，是日舊時官府例行迎春禮，先立春日於東郊造芒神工牛，立春數在十二月後，芒神策當牛背，在正月朔後當牛腹，在正月望後當

牛膝，其禮儀見典禮是日以春餅春盤為會。（舊志）

夕，元宵：正月十五日為元宵節，亦名上元節，是日各家

午刻供祖先及天地，皆食餃子。（他處于是日例供元宵，俗

名湯圓，并食之。）晚間，村或街市，皆懸燈，城內尤為繁

華，結綵坊綵棚，懸各式之燈，通衢之中，十步一見，坊上

書慶昇平，慶豐年，開元宵等字。或用滑稽之聯語，以詠慶

祝，故又謂之燈節。民間娛樂組織，種種不一，普通有高蹺

，旱船，竹馬，地林子，以及盒子燈等等玩藝，觀者塞途，

萬頭攢動，各種玩藝，每至一門首，戶主必放炮以示歡迎，

一各地以此日為放炮火之日：一所謂火樹銀花，昇平景象者

也。大抵自十四日起，至十六日止，蓋舊時因人民勞苦經年，正月^氣候漸暖，農忙未至，乘此時期，以為娛樂，官府亦聽其自由，不加限制也。舊時是日文人例為燈謎會，製作各重謎語，分別訂以贈品，黏之燈上，任人猜測，中者即得所訂贈品贈之，爭顯文雅，且有藝術性，以此覘各地文化之優劣，及個人智力之高下也。

6，二十五：通俗是日早起以木樵乘柴灰，於院中畫作大圓形，謂之打空囤，祝豐年也。

7，花姑節：俗以正月二十八日為花姑節，是日記花姑，即棉花神也。若天晴主收棉花，諺云：一年收花不收花，須看

正月二十八。是日家家食麵湯，以麵作圓形，謂之棉花桃，

作片形謂之棉花葉。又加煮粉條，謂之棉花枝，為本縣最普

通之^節會，但此俗不甚普通，大抵為產棉區域內所特有也。

二月

一，二月二：俗謂是日為龍抬頭的時期，（即月令所謂一

雷始發聲^以舊時以雷為龍的工作，自二月始雷，故以是日為

龍抬頭之黎明，復畫灰圈于院中，中覆以磚，以各樣糧食壓

其下，謂之打實囤，是日有炒黃豆，和以糖飯，搗作團狀，

分食之者，謂之糖豆。亦有炒豆不用糖而食其粒者，謂之吃

蝎子肚，謂食此可免蝎子^神等毒害，午飯多食水餃子，謂

之遇二月二、以上條訪一是日舊志蟲潛動，以油油之一舊志

穀雨：是日舊志禁蠶、舊志

又，百花生日：俗以二月十二日，為花朝，亦曰百花生日

，舊時好事文人，於是日有祭花者，或作詩以為祝，如趙師

北之百花生日詩其最著者也。按唐以二月十五日為花朝，洛

陽風俗以二月二日為花朝，士庶遊玩，又為桃葉節，誠齋詩

話：東京以一月十二日為花朝，作撲蝶會，今俗以十二日為

花朝。

又，菩薩誕：二月十九傳為菩薩誕日。是日舊志香上供。

君子有憚煩節日之多者，謂婦女以是日為貪饕口腹之借口。

三月

一，三月三日：俗以是日為王母娘娘誕日，謂王母於是日設筵慶壽，大會群仙，謂之蟠桃會。蓋因東方朔偷王母桃，及王母賜武帝桃事，附會之也。都邑有蟠桃宮者，是日廟會，乃子往來，車馬如織，本縣城北大劉庄於是日廟會，但其廟相傳為元君廟，（今像已毀）赴會者在舊時亦頗盛，是日各家有食水餃子者，亦有煮菠菜湯，熬飯者，謂之過三月三日：亦謂之財神誕。牛按上三月三日俗謂之上巳，非也。古時鄭國之俗，三月上巳，（即三月上旬中之巳日）士女于溱洧兩水之上，執蘭招魂續魄，祓除不祥，其後相沿不改，魏

以後即以三月三日為修楔之期，不用上巳，今雖呼為上巳，其實非也。一說謂若朔逢午未，則上旬無巳日，上巳之巳，應作天干之己，如上辛上丁上戌之例，後始訛作地支之巳，頗近理，千金月令以三月三日為踏青日，大抵習俗以此日為士女嬉遊之一日，由來已久，杜詩曰：三月三日天氣新，長安水邊多麗人是也。

己，寒食：荆楚歲時記：冬節一百五日，即有疾風甚雨，謂之寒食，禁火三日，（據曆，寒食合在清明前二日，亦有去冬至一百六日者，今俗皆以清明前一日為寒食）相傳晉文公焚林求介之推，之推抱木而死，文公哀之，禁是日舉火，後世

始有寒食之俗，按御覽引劉門別錄，寒時踴躍，黃帝所作兵
勢也。是三代前已有寒食之名，周禮司桓氏仲春以木鐸修火
禁于國中，是禁火蓋周之舊制，其以為之推者，始於桓譚新論
及後漢書周舉傳。是日各家掃墓，至戚如姑舅已故者，亦多
親往拜掃。

子，清明：清明為三月節，但有在二月內者。是日通俗家
家登掃，在昔官家于是日祭厲壇，故在交通未便時代客於外
者，以是日為思家之日，所謂清明無客不思家者是也。通都
大邑於是日男女皆至城外墟墓間各祭其親友，民國以是日為
植樹節，各學校學生多郊外遊行，兒童於此期間作紙鳶之遊

印

未通行。

戲，俗名放風箏，近年學校多舉行風箏比賽，蓋是時天氣和暖，風正而穩，最宜風箏之戲，且亦衛生運動之一種也。舊時各地以是日為踏青節，士女得自由作郊外之遊，家庭中則有鞦韆之戲，少年婦女以是日為最自由之一日，但此俗本縣

按踏青日其說不一，蘇轍詩序：正月八日，士女相與嬉遊

，謂之踏青。此俗各處尚有，謂之轉八日，婦女互相來往

，但不謂之踏青。歲華紀麗譜：二月二日踏青，即也。千金

月令：三月三日踏青上鞦韆，今則以清明日為踏青節。

究以何日為正，無攷定之必要，但其為士女相與嬉遊一

日可以證明，每於春季必有士女相與嬉遊之一日，亦可以證
 明，此俗不知起于何時？但唐時已有之，其來必甚古，竊
 意當係周禮媒氏每歲仲春會合國中男女自由婚配之遺意，
 後世對於婦女雖極束縛，而此俗以傳之最古，未能即改
 ，但其真意已失之太遠，曩時學者對於會合男女事，每諱
 而不言，試觀今日都會中之男女，蓋無日而非踏青節，又
 豈僅踏青而已哉？防人之情態，而不符其正如防大川，一旦潰決，勢
 必橫流，撫今追昔，必有任其咎者。

斗，穀雨：穀雨為三月節，是日貼符禁蝎。（舊志）

夕，太陽生日：此日為吾國最有價值之紀念日，亦為歷史

上最痛心之紀念日。特年代既久，人皆忽而忘之耳！三月十
 九日，相傳為太陽生日，（曆書中多載之）廣東以是日為太陰忌
 日，每至是日輒有党會中人相與致祭，外人或認以為真，或
 有視之為迷信可笑者，其實所祭者，乃於是日殉國之崇禎帝
 后也。蓋當滿清入關之後，國人抱恢復思想者甚多，對於崇
 禎不敢公開致祭，遂假神話以掩滿人耳目，而秘密灌注於社
 會，舊時以日月為君后之象，故假之也。其後北方距清廷既
 近，壓迫力強，傳述者少，遂不復知其真義。今廣東各地，
 則習俗猶存，宜革命之發源廣東也。參看社會紅門調查清以
 前之典籍，以及稗官野史，曾不見有太陽生日之記載，即可

知其由來非古，社會方面，相傳不忘，又可知其事之非偶然也。余初亦未知此事，因在政都與一朱明舊裔而世隸旗籍者相友善，備述其家傳舊事，多世俗所未聞者，始知太陽生日之緣起。友聞廣東人太陰忌日之事，益信。此種紀念，凡吾民族應人人誌之，刻刻誌之，豈惟一縣之志哉？因表而出之以見吾民族之愛國精神，又以見國仇之不易于淡忘也！

四月

一、四月八日：為浴佛日，釋迦牟尼于是日降生，佛家多

于是日供佛，本縣如那才寺柳橋等處有廟會，各家信佛者，

亦各致祭。